■ “广西桂平沉船事故”追踪

安监总局：广西桂平沉船事故迟报

安监总局官员表示，事故发生两天后才接报；桂平官方称不存在瞒报

本报综合报道 正在广西桂平市调查桂平“3·11”水上交通事故的国家安监总局官员3月15日晚间表示，该起事故存在迟报，事发两天后于3月13日下午才报国家安监总局。对此，桂平官方称不存在瞒报。

3月11日，广西桂平市一客渡船与一货船发生碰撞，客渡船翻沉。广西桂平官方通报，出事客渡船总吨位23吨、核定载客30人，事发时载客48人，获救28人。截至16日9时，已确认14名遇难者，6人失踪。警方已对客渡船经营人及货船当班驾驶员、船长等4人依法进行刑事拘留。

桂平官方最初公布事故仅有2人死亡、1人失踪，有媒体质疑当地官方试图瞒报。

3月13日，在广西桂平市浔江河，搜救人员在河面上展开搜救。 新华社记者 黄孝邦 摄

■ 调查

官方公布数据5天3改

综合新华社电 广西桂平市政府16日通报了桂平市“3·11”水上交通事故客渡船沉没过程。事故原因为大货船沿航道中间下航时，撞翻了迎面驶来的客渡船。客渡船左舷受水流冲压倾斜，船头进水、船尾翘起，在短时间以逆时针方向发生翻转，船上人员落水。

这起原因并不复杂的事故，死亡和失踪人数却成了费解的“谜团”。

11日，广西有关部门称事故造成2人死亡，1人失踪。两天后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2人死亡被再次确认，但失踪人数却未被提及。15日，桂平市政府再次通报称，已确认事故生还人数28人，死亡人数12人，失踪人数8人。到16日，一下子确认14名遇难者，6人失踪。

记者在现场见到了村民统计的失踪人员名单。这份手抄的名单详细记录了每一个失踪人员的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和所在村屯。除当时发现2名遇难者的遗体外，名单列出了另18个失踪人员。

据悉，村民在13日把名单上报给政府部门，但未见有人来核实情况。而正是这份名单，与政府部门经过4天多时间调查确认的死亡失踪人员名单完全吻合。

一位在政府部门工作的“知情人士”向记者透露，他在事故发生后不久，就已经知道具体的失踪和死亡人数，但相关部门一直不肯公布，他也只能假装不知情。

■ 回应

当地政府 不存在瞒报 质疑系误解

据新华社电 15日晚，桂平市政府就社会上对于遇难和失踪人数前后变化的质疑进行回应，并公布了20名遇难及失踪人员名单。

桂平市政府相关负责人表示，相关质疑是对事故处置工作的复杂性、艰巨性不了解所造成的误解，桂平市政府绝不存在瞒报问题。

桂平市常务副市长曾健清表示，遇难人数之所以从2人上升到14人，失踪人数从1人上升到6人，是由以下原因造成：

第一，事故发生时当场救起28人，另有2人遇难。根据船主供述当时船上有一个他认识的人没有被救起，因此将其列为失踪人员。

第二，因天气寒冷，被救起者即刻回家，一时难以通过生还者了解其他乘客情况。

第三，由于客渡船船主不配合调查，没有如实报告实际乘客人数，经反复讯问，上船人数从开始供述的29人改为约38人，给事故的遇难人数、生还人数和失踪人数核查造成极大困难。

第四，由于事故发生的河道地形复杂，水流湍急，无法及时找到沉船位置，把沉船打捞起来，难以判断沉船上是否有遇难者遗体。

相关评论见A02版

进口红酒到岸均价15元卖562元

商人香港注册空壳公司制作假名牌进口红酒；多部门监管环节衔接存疏漏，监管缺失

口岸均价仅为15元的进口红酒，在国内零售市场上平均价格高达562元。中国市场一年消费“拉菲”数百万瓶，但是在拉菲的产地法国，一年拉菲的产量仅有二十多万瓶。进口红酒价格为何飙涨？凭空多出的“拉菲”酒究竟从何而来？

【乱象1】

价格 零售价为口岸价37倍

近期，浙江省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在浙江境内随机选择的一个口岸调查发现，进口到中国的红酒呈现“身价倍增”的现象。

调查的确切数据显示，该口岸2011年从法国、西班牙、意大利、罗马尼亚、黑山等5个国家总计进口红酒42个批次，共40万升，总值117万美元。以750毫升一瓶计算，每瓶平均口岸价约为2.19美元，折合人民币约15元。

而在该口岸批发市场，抽查的威邦帝国、皇家庄园、约贝拉庄园等73种不同规格进口红酒，平均批发价为312.04元/750ML。在当地零售市场，这73种红酒平均零售价为562.12元/750ML。根据以上数字简单计算即可得知，进口红酒批发价约为口岸价的20倍，零售均价约为口岸均价的37.5倍，零售均价是批发均价的1.8倍。

巴黎一名华人酒商说，拉菲根据年份不同酒价不同，批发均价在800欧元左右，而在中国市场至少卖到人民币1.5万元以上。

【乱象2】

数量 一年喝假拉菲数百万瓶

巴黎一个酒商表示，拉菲年产量最多是24万瓶。据浙江省工商局的调查，拉菲每年在中国市场大约能分到5万瓶。

但在中国，据业内人士估算，一年消耗拉菲数量高达200万瓶，差不多是拉菲10年的总产量。多出来的上百万瓶“拉菲”究竟从哪里来的？浙江省工商局查处的一桩案件可以回答这个问题。

在今年2月，浙江省工商局查处了义乌市程盛副食品商行经销裸装葡萄酒一案。据了解，程盛商行老板分别从河北昌黎、山东烟台购入了大量裸瓶葡萄酒，又在香港注册了“法国拉菲葡萄酒（香港）有限公司、法国皇家卡斯特庄园有限公司”等两家销售公司，然后再将自行印刷的这两家空壳公司的标签贴在裸瓶上，使国产酒摇身变成了名牌酒。

浙江省工商局经检处处长潘炜说：“我们专门到河北昌黎调查，当地人称，这种裸瓶装的葡萄酒一滴葡萄汁都没有，全是化工原料勾兑的。”

■ 监管

一个拉菲空瓶可卖到2000元

据法国《费加罗报》3月14日的报道，根据IWSR（国际葡萄酒与烈酒研究机构）的统计，中国的消费量位于世界第五，但是到2020年，中国对葡萄酒的消费将成为世界第一。

据浙江省工商局估算，以长三角和浙江为例，长三角年葡萄酒消费量占全国的1/3，其中浙江年消费量增幅达60%以上。浙江出入境检验检疫局2011年统计数据表明，当年浙江进口红酒共计699批，总重量达6975.26吨，总金额达到3785.99万美元，同比分别增长60.32%、67.71%和92.46%。

“红酒市场乱象之多，让我们监管者脸红。”浙江省工商局局长郑宇民表示，当前我国红酒市场存在“多管不齐下，拿枪不见鸟，守株来待兔，忙坏3·15”的情形，亟待相关部门在体制机制上进一步理顺。

“一个拉菲空瓶都可卖到2000元高价的畸形现象不能长期存在于我们的市场里。”郑宇民说，当前商务部门、工商部门、质检部门等都有权力监管红酒市场，但各个环节的衔接还存在疏漏，而且缺乏专业知识，监管不到位，所以总是在“3·15”前后搞集中式、运动式打击，这对于消费者上亿的庞大市场而言，显然不够。**据新华社电**

责编 梅栋 图编 田铮 美编 鲁嘉 责校 田秋霞